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114 學年度二技技優甄審入學
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

考生姓名		身分證字號	
考生手機		家長或監護人電話	
本人經由 114 學年度二技技優甄審入學招生錄取貴校_____系，業已完成報到手續，現因故自願放棄錄取資格，絕無異議，特此聲明。 此致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二技技優甄審入學招生委員會			
錄取生簽名		家長或監護人簽名 (未滿 18 歲，需經 家長或監護人同意)	日期
			114 年 月 日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二技技優甄審入學招生委員會 蓋章		(蓋上戳章)	

注意事項：

1. 已報到錄取生因故欲放棄錄取資格者，請填妥本聲明書後並經家長或監護人簽名後，於**114年6月2日(星期一)12:00前**以**E-mail**或**傳真(yuki@nfu.edu.tw或05-6310857)**方式回傳至本校教務處綜合教務組，並以**電話確認(05-6315098)**本校已收到，始**完成**放棄錄取資格申請手續。
2. **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聲明書**，請錄取生及家長(或監護人)慎重考慮。